附件2：

专业条件设置目录

（参照江西省2024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条件设置指导目录）

| **类别** | **专业名称** |
| --- | --- |
| **研究生专业** | **本科专业** |
| **法律类** | 法学理论、法律史、宪法学与行政法学、刑法学、民商法学（含劳动法学、社会保障法学）、诉讼法学、经济法学、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、国际法学（含：国际公法、国际私法、国际经济法）、军事法学、知识产权法学、法律硕士（法学、非法学） | 法学、知识产权、监狱学、知识产权法、国际法、国际经济法法律、律师 |
| **经济与贸易类** | 政治经济学、经济思想史、经济史、西方经济学、世界经济、人口、资源与环境经济学、马克思主义理论与中国经济社会发展、国民经济学、区域经济学、产业经济学、国际贸易学、劳动经济学、统计学、数量经济学、国防经济学、法律经济学、规制经济学、发展经济学、网络经济学、投资经济学、体育经济学、区域与产业经济管理应用统计硕士、国际商务硕士 | 经济学、经济统计学、国民经济管理、资源与环境经济学、商务经济学、能源经济、国际经济与贸易、贸易经济国际文化贸易、国际经济、国际贸易、海洋经济学、国际商务、环境资源与发展经济学调查与分析 |
| **财政金融类** | 财政学、税收学、金融学、保险学金融硕士、税务硕士、保险硕士、资产评估硕士（机电设备评估、金融资产评估、知识产权评估、土地、房产评估） | 财政学、税收学、金融学、金融工程、金融管理、保险学、投资学、金融数学、信用管理、经济与金融、国际金融税务、金融 |
| **会计与审计类** | 会计（学）会计硕士、审计硕士 | 会计（学）、审计学、财务管理、财务会计教育国际会计、国际财务管理、注册会计师 |
| **工商管理类** | 会计学 | 会计学、财务管理、审计学、财务会计教育 |